证券代码：603341　　证券简称：龙旗科技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全文。

2、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3、莱茵技术监督服务（广东）有限公司为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全文出具了鉴证报告。

第二节 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03341.SH 09611.HK
公司简称	龙旗科技
公司名称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合并报表范围
时间范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编制依据	本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C2《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守则》编制，并参照全球可持续发展标准委员会（GSSB）《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GRI Standards）》、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全球契约（Global Compact）十项原则、国际标准化组织《ISO 26000：社会责任指南（2010）》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是，该治理机构名称为董事会作为公司最高决策机构，对公司可持续发展及ESG管理承担最终责任，在治理架构中发挥战略引领和监督职责。董事会下设战略与ESG委员会，作为专门工作机构，根据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实施细则》履行相关职责。该委员会由董事组成，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按照规范程序召开会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2025年，公司设立首席可持续发展官（CSO），直接向董事会及战略与ESG委员会汇报。 □否

（2）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是，报告方式及频率为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每年至少一次听取可持续发展相关工作汇报。 □否

（3）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监督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监督程序、监督措施及考核情况等：√是，相关制度或措施为1. 公司发布了《内部控制手册》及19项实施细则，制定了《内部控制风险识别流程》《内部控制评价流程》《内部审计制度》《监察工作制度》等规范性文件。2. 将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整体发展规划，明确由战略与ESG委员会对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ESG目标及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审阅公司ESG相关报告，确保ESG管理与公司战略方向保持一致。3. 战略与ESG委员会对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资本运作及资产经营项目进行审议研究，将ESG因素纳入重大决策考量之中，推动环境、社会及治理要求与经营决策深度融合，实现战略发展与可持续目标的协同推进。4. 公司将节能降耗目标纳入基地管理层经营绩效考核体系，并逐步探索将这一考核机制在全集团铺开。 □否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是 □否

利益相关方	关注内容	沟通方式
股东	公司业务与基本面 长期发展规划与财务表现 ESG表现 公司合理与风险管控 投资人沟通与互动	信息披露 股东会 投资者调研 沟通电话与邮箱 上证e互动
资本市场	守法合规运营 注重ESG风险管理 稳定健康的投资回报	信息披露 投资者关系记录表 ESG评级
客户	优质的产品性能 信息安全与隐私保护 绿色产品标准 及时高效的客户服务 整体ESG表现	售前沟通 售后服务 常规沟通(如客户拜访等) 高质量展会 第三方培训 客户审核
员工	薪资福利 丰富的能力建设项目 公开透明的发展通道 稳定的企业发展 工作场所健康安全	在线沟通平台 员工投诉热线 员工共享服务中心 联调中心 人事服务公开邮箱
供应商	公平透明的遴选程序 稳定财务表现与付款政策 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平、公正、公开、阳光透明的采购环境	供应商培训 现场审核与沟通 定期拜访
社区	贡献社区持续发展 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公益活动
社会组织	良好的合作关系 及时分享企业经验与实践 透明的信息沟通与分享 行业共同发展	定期沟通和反馈 项目合作 网站、公众号等公开渠道

4、双重重要性评估结果

序号	公司ESG报告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交所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议题名称
1	应对气候变化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应对气候变化
2	污染物排放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污染物排放
3	废弃物处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废弃物处理
4	环境合规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环境合规管理
5	能源利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能源利用
6	创新驱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创新驱动
7	科技伦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科技伦理
8	供应链CSR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供应链安全
9	冲突矿产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供应链安全
10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11	有毒有害物质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12	客户权益保护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13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14	员工法定权益保障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5	员工福利与关爱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6	员工培训与发展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7	员工健康与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8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19	合规与风险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自主设置议题
20	ESG治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自主设置议题

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以下简称《14号指引》）规定的议题对公司不具有重要性且已在报告中进行说明解释的议题有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平等对待中小企业，按照《14号指引》规定的议题中对公司不具有重要性，但仍进行了披露的议题有水资源利用、循环经济、乡村振兴、社会贡献、反不正当竞争。

证券代码：603341　　证券简称：龙旗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9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3月30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3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杜军红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予以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同意《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沈建新）》《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杨川）》《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牛双霞）》《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康至军 已离任）》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予以听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沈建新）》《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杨川）》《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牛双霞）》《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康至军 已离任）》。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同意《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境内相关法律法规等要求编制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董事会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香港相关法律法规等要求编制了《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业绩公告》《2025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予以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585,117,007.67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651,632,263.66元。为积极回报投资者，与投资者分享发展红利，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00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可参与分配股本为521,360,707股（即公司现有总股本522,590,644股剔除A股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股份1,229,93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60,680,353.5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44.55%，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因回购股份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予以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十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确认暨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讨论并逐项审议通过，关联委员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子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2.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长杜军红先生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确认暨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杜军红先生2025年度薪酬为279.54万元。

2026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按照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依据其在公司所从事的具体岗位和担任的职务对应的薪酬与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相应的薪酬，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表决结果：同意6票，占非关联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杜军红先生回避表决。

12.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葛振纲先生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确认暨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葛振纲先生2025年度薪酬为274.61万元。

2026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按照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依据其在公司所从事的具体岗位和担任的职务对应的薪酬与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相应的薪酬，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表决结果：同意6票，占非关联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葛振纲先生回避表决。

12.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关亚东先生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确认暨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关亚东先生2025年度薪酬为137.11万元。

2026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按照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依据其在公司所从事的具体岗位和担任的职务对应的薪酬与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相应的薪酬，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表决结果：同意6票，占非关联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关亚东先生回避表决。

12.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翌艳玲女士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确认暨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翌艳玲女士2025年度薪酬为60.94万元。

2026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按照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依据其在公司所从事的具体岗位和担任的职务对应的薪酬与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相应的薪酬，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表决结果：同意6票，占非关联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翌艳玲女士回避表决。

12.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沈建新先生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确认暨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沈建新先生2025年度津贴为12.00万元。

2026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沈建新先生津贴标准为12万元整（含税）/年。

表决结果：同意6票，占非关联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沈建新先生回避表决。

12.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杨川先生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确认暨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杨川先生2025年度津贴为12.00万元。

2026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杨川先生津贴标准为12万元整（含税）/年。

表决结果：同意6票，占非关联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杨川先生回避表决。

12.7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牛双霞女士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确认暨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牛双霞女士2025年度津贴为8.75万元。

2026年度，公司独立董事牛双霞女士津贴标准为15万元整（含税）/年。

表决结果：同意6票，占非关联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牛双霞女士回避表决。

12.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副总经理王伯良先生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确认暨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王伯良先生已于2025年6月离任公司董事职务，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其2025年度薪酬为66.64万元。

202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实施，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12.9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副总经理程黎辉先生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确认暨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副总经理程黎辉先生2025年度薪酬为205.20万元。

202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实施，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12.10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副总经理郑启昂先生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确认暨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副总经理郑启昂先生2025年度薪酬为200.53万元。

202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实施，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12.1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财务负责人张之炯先生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确认暨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财务负责人张之炯先生2025年度薪酬为159.27万元。

202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实施，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12.1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周良梁先生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确认暨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周良梁先生2025年度薪酬为125.74万元。

202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实施，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12.1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离任董事刘德先生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确认的议案》

公司离任董事刘德先生2025年度薪酬为0.00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12.1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离任董事汪存富先生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确认的议案》

公司离任董事汪存富先生2025年度薪酬为0.00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12.1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离任独立董事康至军先生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确认的议案》

公司离任独立董事康至军先生2025年度津贴为6.00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中董事薪酬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予以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确认暨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6年度境内A股审计机构、202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续聘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境外H股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予以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基础上，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总额度由人民币50亿元（含本数）增加至人民币90亿元（含本数）。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有效期限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予以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同意《关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联席公司秘书及授权代表变更的议案》

鉴于公司联席公司秘书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香港上市规则》”）第3.05条项下之授权代表邹麓龙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联席公司秘书职务，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聘请郭恩廷女士担任联席公司秘书，并委任郭恩廷女士为公司于《香港上市规则》第3.05条项下的授权代表。前述郭恩廷女士的聘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保荐人对此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予以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同意《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收购科峻成精密科技（东莞）有限公司和东莞市吉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60%股权暨签署相关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科峻成精密科技（东莞）有限公司和东莞市吉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60%股权暨签署相关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予以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6年3月修订）》。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授予董事会发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根据H股惯例，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年度股东会批准授予董事会发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权（“发行授权”），具体如下：

1、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于相关期间（定义见下文）根据市场情况及本公司需要，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并取得所有有关政府或监管机构（如适用）之批准的情况下，在不超过本决议案于年度股东会获审议通过当日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不包括任何库存股）20%的限额内，单独或同时发行、配发及/或处理新增的H股及/或A股，包括出售或转让本公司库存H股及/或A股（如有），亦可作出或授出形式上述权力可所需的建议、协议、购股权及兑换或转换股份的权利；

2、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一般授权作出实施具体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决定发行的时间及地点，拟发行股份的类别及数目，定价政策及/或发行/转换/形式价格（包括价格区间），发行方式、规模、对象，厘定所得款项的用途，订立包销协议（或任何其它协议），委聘相关中介机构，向有关机构提出所有必要的申请，及于中国大陆、香港及其它有关机构提出所有必要的申请、作出必要的备案及注册；

3、授权董事会批准、签署及签立或安排签署及签立彼等认为与行使上述发行授权有关的所有文件、契据及事项；

4、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对《公司章程》做出其认为合适的修改，以增加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反映公司在进行本议案第1段中预期的分配发行公司股份后，公司的新股本结构；

5、就本决议案而言，“相关期间”指自本决议案通过之日起至下列日期中最早者为止的期间：（a）于2027年召开的本公司2026年度股东会结束之日；（b）本特别决议案在股东会通过后12个月届满之日；及（c）本公司于任何股东会上通过特别决议案撤销或变更本决议案授予董事的授权之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予以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根据H股惯例，公董事会拟提请年度股东会批准授予董事会回购股份的一般性授权（“回购授权”），具体如下：

1、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于相关期间（定义见下文）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及本公司需要，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下，在不超过本决议案于年度股东会获审议通过当日本公司已发行A股及/或H股各自总数（不包括任何库存股份，如有）10%的限额内，决定回购A股及/或H股，并制定回购方案；

2、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可由董事会转授权相关人士全权处理回购股份相关事项，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和市场实际情况，确定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回购股份的具体用途、回购资金总额、回购股份价格、回购股份数量、回购实施或是否继续开展或终止回购方案、出售股份等，并办理回购股份相关事宜；

（2）除涉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对回购方案进行修改、调整或根据情况的情况决定包括但不限于：回购股份的具体用途、回购资金总额、回购股份价格、回购股份数量、回购实施或是否继续开展或终止回购方案、出售股份等；

（3）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如适用）；

（4）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5）如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对回购股份政策有新的规定，或市场情况发生变化，除根据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要求或《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会重新表决的，根据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并结合市场情况和公司实际情况，对回购方案进行调整并继续办理回购股份、出售股份相关事宜；

（6）制作、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回购股份、出售股份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

（7）依据适用法律法规、公司股份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履行相关批准、申报或备案程序（如适用）；

（8）将回购H股作为库存H股份持有，并遵守公司股份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行事，如出售或转让库存H股或将其用于支付股权激励计划，并履行相关登记备案程序；

（9）通知债权人，与债权人进行沟通，对债务达成处置办法（如适用）；

（10）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回购股份事项所必须的一切事宜。

3、就本决议案而言，“相关期间”指自本决议案通过之日起至下列日期中较早者为止的期间：（a）于2027年召开的本公司2026年度股东会结束之日；及（b）本公司于任何股东会上通过特别决议案撤销或变更本决议案授予董事的授权之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予以审议。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日后发布的股东会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3341　　证券简称：龙旗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8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深入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的要求，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结合自身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基于对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价值认可，于2025年2月26日披露了《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2025年度公司以该行动方案为指导纲领，积极开展和落实各项工作，在提升公司经营效率，强化市场竞争力，保障投资者权益，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等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成效。为实现在2026年持续巩固现有发展成果，并推动业绩与治理水平进一步提升，公司制定了《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如下：

一、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实施情况总结

公司严格按照《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既定目标和举措推进各项工作，面对外部宏观环境挑战，坚守长期主义战略，聚焦主业发展、坚持创新驱动、优化公司治理、落实股东回报，各项工作取得阶段性显著成效，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一）主业经营提质升级，新赛道突破成效显著

公司深耕智能产品ODM主业，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421.25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85亿元，净利润同比增长16.76%，盈利能力稳步回升。报告期内，公司智能手机业务实现收入289.35亿元，同比下滑19.92%。受存储芯片等原材料上涨影响，2025年公司手机出货量有所回落，全年出货量为1.52亿台，但客户结构与项目质量持续优化，抗风险能力显著增强；公司平板电脑业务实现收入41.53亿元，同比增长12.35%。2025年公司平板电脑出货量突破1,100万台，主要受益于国内消费补贴政策刺激和终端换机需求拉动，以及国内外多区域教育与行业项目的批量采购；平板业务将重点围绕核心客户的主力产品线，强化AI功能导入、产品定义协同和快速交付能力，推动市场份额与客户合作深度的提升。

在AIoT业务上，公司将把资源进一步集中到已形成客户基础和制造基础的智能穿戴、智能眼镜等重点方向。穿戴业务将围绕中高端产品升级、健康类功能拓展和关键客户项目获取，进一步提升产品附加值；智能眼镜业务将聚焦AI眼镜整机量产能力建设，重点提升结构件、整机装配、测试标定和良率管控等关键环节能力，推动重点项目从开发导入走向规模交付，同时针对AR相关核心部件和工艺提前进行技术储备，为后续产品迭代和客户拓展奠定基础。

在AI PC业务上，公司将以全球主流芯片平台为抓手，加快形成覆盖不同形态产品的整机解决方案能力，重点突破头部客户主力项目导入和量产交付。围绕AI PC业务，公司将持续提升在结构、电源热设计、键盘模组、测试验证、供应链交付和售后质量管理等方面的能力，通过建设更高柔性的制造产线和数字化运营体系，提升多机种切换、快速交付和成本控制能力，逐步把AI PC培育成公司新的规模化增长点。当前，各类AI Agent的快速发展和迭代推动AI PC成为融合本地算力与云端生态、承载各类AI Agent应用的核心载体。公司将紧跟这一行业趋势，凭借全链路的能力布局与灵活的产品解决方案，探索在泛AI PC的产业变革中的发展机遇。

在汽车电子业务上，公司将坚持聚焦产品基础和客户机会较明确的方向，推动核心产品迭代升级和新项目量产落地。一方面，公司将继续强化车规级质量体系、项目管理和供应链保障能力，提升产品开发成功率和量产稳定性；另一方面，公司将围绕座舱场控等重点品类，推进海外客户拓展、海外制造质量标准建设和国际化交付能力提升，推动汽车电子业务逐步形成可复制的项目获取、稳定交付和商业闭环。

（二）持续强化创新驱动，培育更高质量新质生产力

2026年，公司将持续以技术创新驱动产品创新，以业务变革和数字化驱动效率优化，不断提升创新能力和内部运营管理能力，推动公司业务长期可持续发展。公司持续加大在新技术预研和新产品预研方面的投资力度，通过2111实验室专注于研发面向未来的技术，持续构筑公司在未来竞争中的技术壁垒，积极推动AI在研发、制造和数字化运营的积极应用。在推动业务变革及数字化转型方面，围绕公司战略，引入国际先进的管理理念和方法，积极对标标杆企业的最佳实践，提升流程的标准化、精细化水平以及决策效率和精准度，全方位优化运营质量。

（三）深化ESG体系建设，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

2026年，公司将发布《2025年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持续完善ESG信息